

肇慶報業史話

范步遙 著

广东人民出版社

序

· 孙文铄 ·

我是研究新闻史的，所以走到哪里，都注意搜集当地的新闻事业史料。

1986年暑期，我应肇庆市新闻学友会的邀请，赴古城端州授课。住进华侨大厦以后，服务员送来一份当天的《端州报》。翻开一看，第三版下部刊载的《肇庆报业史话》（以下简称《史话》）立刻吸引了我。一口气读完，觉得很有价值，决定登门拜访作者范步遥同志。不想我还未出门，他倒先来了。

在我的想象中，《史话》的作者应该是一位老人，而走进来的，却是一位三十多岁的年轻人。交谈之下，方知范君早已有志于此。为了写《史话》，他曾不辞辛劳，到广州中山图书馆和肇庆档案馆等单位搜集资料，然后一边整理，一边撰文在《端州报》上连载。我当时见到的，已经是连载的第八期了。作为一位年轻的新闻记者，能够利用业余时间从事这项工作，是难能可贵的。我要求范君将此前所缺的和以后再出的《史话》寄给我，他慨然应允。于是，我就成了《史话》的忠实读者。

1986年秋，围绕着《史话》记述的肇庆《民族日报》的出版问题，在《端州报》上开展了一次有益的讨论。几位

《民族日报》的知情人对范文涉及的一些史实提出质疑或补正，范君则撰文作了公开答复。报社将持不同意见的文章同时发表，并以《提倡百家争鸣》为题发表编者按语。其中说道：“三十年的实践证明，‘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是繁荣科学文化的唯一正确的指导方针。……实行百家争鸣，需要有一个民主、宽松的环境。本报将积极创造条件，为繁荣我市的科学文化，为活跃学术研究的气氛，提供一个兼容百家、畅所欲言的舆论阵地。”我很欣赏《端州报》的这种态度，曾去信表示赞许。

以后，我与范君虽然再未见面，但书信往来不绝。以文会友，使我们成了忘年之交。

不久前，范君来信说，《史话》在《端州报》上连载完毕，准备汇辑成书，要我为它写序。我答应了。昨天，收到范君寄来的书稿小样。我从头到尾仔细通读一遍，觉得有些话要在这里说一说。

写史，最重要的是实事求是。就是说，要按照事物的本来面目去写，不能搞“唯成份论”和“以人划线”。就写新闻史而言，不能把资产阶级的报刊说成一切都坏，而把无产阶级的报刊说成一切都好；也不能因为某人后来成了知名人物就无限夸大他所办过的报刊的作用，或因为某人犯过错误就否定他所办过的报刊和抹煞他对新闻事业的贡献。在这方面，《史话》是这样做的。比如：对于抗日战争时期在肇庆出版的《民族日报》，就写了它宣传抗战的一面，并没有因为它是国民党军队系统的报纸而一概否定；对于大跃进时出版的《高要日报》，则写了它大刮浮夸风的一面，并没有因为它是共产党县委的机关报就加以隐讳。这种实事求是的态度，是值得称许的。

写史，是为了借鉴历史经验，有利于现在的工作。因此，一定要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去认识问题和分析问题，防止简单地堆砌史料和空洞地发表议论两种偏向，做到史论结合。可是，长期以来，史学界由于受到“左”的思想的影响，往往搞成“以论代史”。尤其是“文革”期间，“四人帮”居然提出“历史研究要为路线斗争服务”的口号，更是十分荒谬的。范君的《史话》，能够正确处理史、论关系，从新闻实践中引出值得记取的经验教训。比如，写大跃进时期的报刊，在列举了大量浮夸失实的报道及其所造成的严重后果以后，作者写道：“反思历史，记取教训，坚持实事求是，尽可能减少工作中的失误，乃笔者在本节不厌其烦罗列史料之初衷，谨与经历过或未曾经历过这段历史的同志们共勉。”这种史论结合的写法，也是值得称许的。

写史，要尽量掌握第一手资料，同时要善于鉴别资料的真伪，否则可能会上当受骗。在这方面，《史话》作者作了很多努力，搜集了不少有价值的新闻史料。这里要特别指出的是，《史话》忠实地介绍了叶挺独立团1926年在肇庆出版的《西江潮》周刊的情况，为研究广东新闻史提供了珍贵的史料。当然，由于作者比较年轻，对历史资料的鉴别缺乏经验，因此在《史话》连载时曾经引起过读者的质疑。但是，我注意到在《史话》成书的时候，作者吸取了读者的意见，对原稿作了修改。这种从善如流的精神，更是值得称许的。

勿庸讳言，《史话》也有些不足之处。比如：对肇庆地区新闻史料的搜集还不够广泛；有的章节对历史背景着墨过多，有的报纸记述超出了“肇庆”的范围；对报界人物的介绍过于简略，等等。然而，总的来说是瑕不掩瑜。这些不足之处，在以后修订的过程中是不难弥补的。

在广东，研究地市一级报业史的专著，《史话》恐怕是第一本。唯其如此，更加可贵。我怀着喜悦的心情，将本书推荐给读者，并借此机会，向拨出大量篇幅刊登肇庆地区各种文史资料、办出了自己特色的《端州报》表示敬意。

1988年2月10日于暨大明湖苑

（作者系暨南大学新闻系副教授、新闻史论教研室主任）

目 录

序.....	孙文鍊	(1)
跋.....	丁希凌	(131)
前言.....		(5)

上篇 解放前的肇庆报业

一 《高要旬刊》	(9)
二 《高要县政公报》	(11)
三 《高要县参议会会刊》	(13)
四 坚持抗战的《民族日报》	(14)
创刊于抗战前夕	(14)
《民族日报》创刊一周年纪念	(16)
我国抗战报业史上的光辉一页	(18)
《民族日报》在肇庆	(20)
努力宣传抗战	(22)
稳定后方民心	(25)
抗战胜利 复刊广州	(27)
《民族日报》肇庆版	(29)
韶关的《民族月刊》	(31)
五 肇庆第一家民营报纸——《雄风报》	(32)
六 《高要县政府公报》	(34)

七	《正报》与《晨报》	(35)
八	《端言报》	(36)
九	《清剿工作导报》	(38)
十	解放前西江各县的报纸	(41)
	《怀集日报》	(41)
	《新兴日报》	(42)
	《云浮周报》	(42)
	《广宁简报》	(43)
	《郁南民国周报》	(43)
	《开建日报》	(44)
	《罗定民报》	(44)
	《民声报》	(45)
	《浩报》	(45)
	《泷东报》	(46)
	《南风报》	(46)
	《四会导报》	(47)
	《四会商报》	(47)

中篇 解放前共产党办的报刊

一	唤起民众的《西江潮》	(51)
二	《三罗日报》	(55)
	罗定党组织的重建与《三罗日报》的创刊	(55)
	党的重要宣传工具	(57)
	《大众》副刊的出版与《三罗日报》的被封	(58)
三	三罗《人民报》	(61)
四	《新星报》与“红星出版社”	(64)

下篇 解放后的肇庆报业

一	肇庆解放后的第一张报纸——《人民报》	(69)
二	独具特色的《收音新闻》	(71)
三	从《西江日报》到《西江农民报》	(73)
	《西江日报》的创刊	(73)
	毛泽东同志亲笔题书报头的《西江报》	(75)
	改刊《西江农民报》	(78)
	一次荒唐的新闻事故	(79)
	封川县打击通讯员事件	(80)
	西江地区的历史记载	(82)
	与《珠江农民报》合并	(84)
四	从《高要农民报》到《高要报》	(86)
	《高要农民报》的创刊	(86)
	“刘洪玉事件”始末	(88)
	“大跃进”的产物——《高要日报》	(91)
	历史悲剧的实录	(93)
	改刊《高要报》及其停刊	(102)
五	“大跃进”前后各县的报纸	(105)
	《怀集日报》	(105)
	《德封日报》	(106)
	《广四日报》	(107)
	《罗南日报》	(108)
	《新云日报》	(109)
六	《新高要报》与《高要工农》	(110)
七	“文革”期间的《肇庆报》	(112)
	《肇庆报》的创刊	(112)

《肇庆报》的变迁	(114)
八 新时期的《端州报》	(117)
在改革的年代中创刊	(117)
强烈的地方特色	(119)
“文艺版”与文艺“增张”	(121)
“五年红荔满繁枝”	(124)
九 再度复刊的《西江报》	(126)

附 关于《民族日报》史料真伪的争鸣文章

提倡百家争鸣	庄事睦 (135)
我所认识的“民族日报”	于 昌 (136)
就《民族日报》有关史料的真伪答于昌同志	
	范步遥 (140)
封面题字	刘佑局

前　　言

据笔者了解，自本世纪二十年代开始，肇庆及西江各县的报业便陆续兴起，至今已有大半个世纪的历史。本书以史话的形式，试图尽可能系统地介绍这段历史，从而使读者从一个侧面了解到这一地区的人文风貌。考虑到肇庆是西江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因而书中介绍的重点是在肇庆出版的报纸；由于这些报纸出版时间的长短、影响的大小及笔者掌握资料的多寡各有不同，因而介绍的详略亦有所不同。

本书是笔者自1985年起，在工作之余，一边搜集资料，一边动笔，一边在《端州报》连载，一边听取各方面意见，最后修订而成的。在此期间，笔者查阅了广东省中山图书馆特藏参考室、肇庆地区档案馆、肇庆地区编志办、中共肇庆地委党史办、中共肇庆地委宣传部资料室、肇庆市档案馆、肇庆市图书馆、中共肇庆市委对台办、高要县档案馆、罗定县档案馆的有关资料，参阅了于昌先生《抗战时期的肇庆报业》、梁士玮先生《民族日报与乔冠华》等文章，得到了新华社广东分社吕毅子同志、暨南大学新闻系孙文渊同志、广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梁枫同志、肇庆地区离休老干部方向平同志和韦敬文同志、《西江报》彭奕同志、《端州报》庄事睦同志、德庆县政协黄任天同志、肇庆市第二中学何麟同志、

高要县档案馆陈日辉同志、中共肇庆地委党史办陈立平同志、中共广东省委党史办陈金葵同志、原《民族日报》副经理兼采访主任黄俊成先生等人的具体帮助。书稿拼成大样之后，又根据孙文铄老师与广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丁希凌同志指出的不足，作了尽可能的调整和增删。藉此成书之际，谨向上述单位和个人致以深切的谢意。

鉴于条件限制，书中疏漏之处在所难免，尚盼知情者不吝补正。

上 篇

解放前的肇庆报业

一 《高要旬刊》

《高要旬刊》于1928年(民国十七年)5月5日在肇庆创刊，是当时的高要县署机关刊物。

早在大革命时期，由于有共产党领导的叶挺独立团和省农会西江办事处在当地活动，肇庆的革命气氛高涨，工、农、商、学、妇各界群众团体纷纷成立，革命斗争运动蓬勃发展。1927年4月15日，继蒋介石“4·12”反革命政变之后，国民党右派在广州实行“清党运动”，并随即在肇庆成立“西江区清党委员会”，捕杀共产党员、国民党左派和进步群众，改组国民党高要县党部。12月11日共产党领导的广州起义失败后，国民党高要县署又下令解散当地工会、农会等群众团体，肇庆和西江地区的革命运动陷入低潮。

孙中山头像，下为“总理遗嘱”

图为《高要旬刊》第一期封面，封面上为



1928年3月，高要县治肇庆召开国民党全县代表大会，选举出新的执行委员和监察委员。4月24日，高要县署在肇庆召开各区代表会议，议决由县署筹办《高要旬刊》，并于5月5日出版了第一期，由李炯（在任县长）、袁崇义（县党部执委）、覃元超（继李炯任县长）分别致发刊词。《高要旬刊》为十日刊，十六开本，每期二十四个页码，零售每期银毫半毫。编辑处设高要县署内，兼管发行。肇庆和发电版印务局负责印刷。在肇庆城区设有两个代售处，一在印务局，一在东门街福元书店。城区以外，则由各区公团担任采访及分销。

《高要旬刊》主要发表本县的建设计划、行政布告与命令、司法法令与批词、党务消息、地方警卫队编练情况，以及和政务有关的著译、评论、条陈、当地要闻、通讯等，文言与白话文体兼而有之，并接纳投稿，文责自负，被刊用者付以当期刊物作稿酬。

〔按：查《宣统高要县志》与《民国高要县志》，均未提及当地报刊出版情况，故1928年以前肇庆当局是否出版过报刊，未详〕

二 《高要县政公报》

1930年(民国十九年)1月，各地改制，奉命以县为自治单位，根据《市县组织法》，县署改称为县政府，广东省政府定高要县为一等县，仍以肇庆为县政府所在地。为适应“新制”，《高要旬刊》停办，改出《高要县政公报》。

1930年7月，《高要县政公报》于肇庆创刊，为高要县政府机关报，半月刊，编辑和发行均由高要县政府编辑处负责。《高要县政公报》为十六开本，六十六个页码，每期定价一角，肇庆市正东路福元印务局承印，代售所设在肇庆市

各大书局、各区建
委会和各圩市商
会。

《高要县政公报》刊载的内容与《高要旬刊》大体一致，主要公布县政府法令及行政状况，并发表与县政有关的译著、评论、条陈、通讯等，共分“法规”、“公牍”、“专载”三大栏。其中“法规”

邑人梁清平题书

图为《高要县政公报》封面，报头由



有中央法规、地方法规专栏；“公牍”有民政、财政、教育、建设、其他事项等专栏；“专载”有会议录、图表、邑闻等专栏。接纳投稿，来稿经登载，即以当期报两册作稿酬。

〔按：查中山图书馆特藏参考室，所存该报止于1931年2月第十四期，故该报办至何时停刊，未详〕